

## 兔 年 话 兔

兔在动物学上属于兔形目。但在兔形目中的动物并不都像兔。本目有两科：一为鼠兔科，外形象豚鼠，耳短而圆，四肢短，尾很短常不露出毛外，体形较兔小，头躯长12—25厘米，体重100—400克，全世界有23种，我国有18种，在四川有8种主要分布于川西高山草甸；一为兔科，兔形，有管状长耳，簇状短尾，后肢比前肢长，善于跳跃，头躯长40—70厘米，体重1,350—7,000克，全世界有9属44种，广泛分布于欧、亚、非及美洲，我国产1属9种野兔，四川有两种，一种叫高原兔，主要分布于川西高原，另一种叫草兔，广泛地分布于平原作物区和丘陵低山草灌。

家兔和我国野兔在动物分类上是不同属的动物。家兔祖型属于穴兔属，它们穴居洞穴，产仔于洞穴，初生幼仔裸露，闭眼，不能站立，一周以后才睁眼活动；野兔生活于旷野，善于奔跳，常在地面活动，有时虽利用其它兽的洞穴暂时隐蔽，然而产仔却在地面，初生幼仔就被毛，眼睁开，能够自由活动。

我国的家兔传统的说法是由欧洲地中海的穴兔驯化而成，此后又培养成各个品种，通过“丝绸之路”被引入我国。但是近来不少人否定了这种家兔西来说。因为欧洲将穴兔驯化成家兔，实际上是由法国修道院的僧侣们完成的，时间是在六至十世纪，到十二世纪，中欧各国才有家兔。可是我国养兔的历史实际早于欧洲，这在很多古籍已有记载，如《礼记》和《诗经》都提到了兔，孔子还说可把兔作为祭神的牺牲，《战国策》中有“狡兔有三窟”，既有三窟，应说明它是穴居，这还可能说明在春秋战国时我国可能有家兔的野生种穴兔存在。《后汉书》记有“兔产于床下”，晋代崔豹《古今注》还指出：汉哀帝建平元年(公元前六年)“山阳得白兔，目赤”。这些古代文献都说明了我国养兔的历史应早于欧洲，而“丝绸之路”开辟历史是在西汉以后仅一千余年。著名的《木兰辞》是一千四百年前北魏的故事，其中“雄兔脚扑朔，雌兔眼迷离。双兔傍地走，安能辨我是雌雄”已将家兔两性行为描述十分逼真。在近代西藏高原还发现了一个优良的家兔品种，叫喜马拉雅兔，这更说明不会由“丝绸之路”把它引入到高原而后再培育了这样一个家兔品种。因此，我国是否存在过穴兔？它又是怎样被绝灭的？尚是一个有待揭开之谜！

十二地支把卯排第四位，代表的属肖动物是兔，即卯兔，干支排列逢卯则称为兔年(1987年为丁卯年)。兔一天的活动高潮也确实是在晨曦的卯时，黄昏是次要高潮。它们的食物是草或作物，不反刍，但却有双重消化的能力。特别是野生兔耐饥力强，能广泛地分布于各种恶劣的自然环境。

兔肉细嫩，少油腻，向来享有“走兽莫若兔”的佳话。兔毛柔软，底绒丰厚，是制裘纺织御寒的上等原料，野兔的粪便还可以入药，中药名“望月砂”有明目杀虫之效，主治目赤、目翳、疳疾及痔瘕等症。全国年产野兔五百万只以上(四川年产十万只)，加上家兔，在农村不仅是一项重要的副业收入，也是国家出口换汇的财政收入之一。但由于野兔繁殖力强，若数量过多，不仅会给农林牧业带来危害，还是人类土拉伦菌病的重要传染源，也还传播钩端螺旋体病和鼠疫，故控制其数量，组织狩猎利用，可起到化害为益之功效。

(南充师范学院珍稀动物研究室 胡锦涛)